

中国人民银行娄底市中心支行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娄底市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娄底市中心支行)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一) 规范行政行为, 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1. 持续开展“简政放权”“减证便民”行动。一是大力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度。二是试行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共收到有效评价 165 条, 满意度 99.6%。

2. 深入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要求。一是运用货币政策工具, 累计发放延期激励资金 3640.4 万元, 发放信用贷款激励资金 7.11 亿元。二是推动全市 28 家银行机构和支付机构开展降低支付手续费降费让利工作。三是推动应收账款融资和动产融资服务。累计新发动产融资登记 46 笔, 业务查询 4437 笔。新增应收账款融资服务注册用户 32 个, 促成融资交易 29

笔，成交金额 12.36 亿元。四是责令辖内某支行对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联合印发的文件中违反《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相关规定的内容进行了整改。

3. 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要求。一是及时更新 2021 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市场主体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二是制定《2021 年综合执法检查随机抽查方案》，随机抽取 2 家综合执法检查对象并及时公开。

4. 依法依规审理行政复议案件。2021 年我中心支行收到 1 起行政复议案件，依法受理 1 件。

5. 优化开业管理流程。制订下发《关于下放新设二级支行及以下银行业金融机构开业管理权限的通知》(娄银办〔2021〕92 号文印发)，对银行业金融机构二级支行及以下机构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下放审核权限。

（二）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

1. 在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7 条，上报中国银行长沙中心支行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3504 条。

2. 定期发布《娄底市经济金融形势分析报告》。

3. 对已经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和金融服务事项进行了清理、删除或者更新。

4. 在娄底市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网页为每个县市支行设置专门栏目，协助所属 4 个县市支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 条。

（三）加大宣传培训力度，推进政务公开与金融宣传教育

有机结合。

1. 常态化开展学法。通过行务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法律专题讲座等形式对《民法典》、新《行政处罚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进行学习。
2. 组织全辖所有行政执法人员参加全省人民银行依法行政法律知识竞赛，荣获三等奖。
3. 联合金融办、市银保监分局制定《娄底市“一村一机构”金融教育主办制实施办法》，编印《娄底市农村金融知识普及读本》，为全市 1608 个行政村逐一明确对口的帮扶金融机构。
4. 组织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活动 493 次，发放出 26 万余份宣传资料，受众达 49 万余人，接受现场咨询 8000 余人次。
5. 在宪法周组织机关 2019 年以来提任的领导干部及近 3 年入行的青年行员共计 39 人进行了宪法宣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50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不适用法提供)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娄底市中心支行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尚未完全落实到位，主要是行政事项服务指南尚未完成更新。我中心支行的行政事项服务指南需要根据上级行发布的行政事项服务指南进行更新，但上级行相关部门的行政事项服务指南尚未完成更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娄底市中心支行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